

黄陂区城管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有关要求，编写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区城管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载体主要是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部门专栏（区城管执法局）作为政务信息发布主要渠道，紧紧围绕全区疫情防控和疫后重振工作部署，坚定不移抓好意识形态工作，着力强化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，及时回应群众关注关切，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地公开了相关政务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在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部门专栏（区城管执法局）主动公开了机构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主要负责人信息等机构信息；权力清单；财政资金

等重要信息，以及城市管理重要工作推进情况等工作信息。政府集中采购项目 35 个，采购总金额 7004.89 万元，定期对网站页面内容及功能进行日常检查上报，确保网站安全，全年没有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故。

加强新闻宣传。围绕城管战线疫情防控、助力复工复产等重点工作组织新闻宣传，日常新闻宣传报道达到 599 篇，其中市级以上媒体报道 385 篇。及时收集网络民意，增强与网友的互动交流，及时解决疑难杂症，宣传城管工作动态和先模人物；共出版《城管革命》报 32 期；与武汉广播电视台联合推出的特别电视专栏节目《城管时间》23 期；黄陂城管微博发你信息 276 条、抖音发布短视频 48 条，微信公众号发送推文 214 篇。

深化“四办”改革。认真贯彻落实区委、区政府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部署，持续深化“四办”改革，加快推进“一网通办”，不断提高政务服务效能，助推复工复产复市，企业和群众获得感、满意度显著增强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047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3400.2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建立健全依申请信息公开机制，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0 件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1 年，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1 年，区城管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信息公开机制运行还不够顺畅，公开内容覆盖还不够全面，部分信息发布、更新还不够及时。

一是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。进一步明确各部门职责，组建政务信息联络员微信群，加强部门间横向联系，进一步理顺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促进该项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。

二是进一步扩大内容覆盖。围绕城管工作重点和民生关注热点，动态扩展主动公开范围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在线服

务水平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三是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。加大培训力度，提高队伍素质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服务的精准度和广大群众的满意度。强化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重要平台运用能力，用全面、灵活、便捷的方式发布政务信息。

六、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议提案办理工作。2021 年区城管局共收到市、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12 件，其中主办件 11 件，会办件 1 件。

（二）“民呼我应”工作。坚持“开门办公”，落实“民有所呼、我必有应”，畅通投诉渠道，热心回应市民诉求，“网上群众工作部”工作要求，将“武汉城市留言板”、城管热线、市长专线、阳光信访等多平台案件整合到统一平台进行立案、转派、处置和回复。今年以来，区城管局共受理各平台类投诉、咨询 20911 件，立案 20911 件。其中，市级平台 14664 件、市民服务热线 5804 件、城市留言板案件 378 件、阳光信访案件 65 件；另外受理 85912233 电话投诉、咨询件，案件签收率 100%，处置率 100%。

（三）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。认真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要求，区城管局于 2021 年在省“双随机一、公开”操作平台对行业监管抽查对象进行了随机抽取，抽出

19 家企业进行行政检查；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 2 家渣土运输企业进行联合抽查 1 次，上述抽查情况全部在信用中国（武汉）官方公示。

武汉市黄陂区城市管理执法局

2022 年 1 月 5 日